

四川省达州市渠县第四人民医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23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6
第四部分 附件.....	19
附件 1.....	19
附件 2.....	27

附件 3.....	32
附件 4.....	37
附件 5.....	42
附件 6.....	46
附件 7.....	51
第五部分 附表.....	5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5
二、收入决算表.....	55
三、支出决算表.....	5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5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5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5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55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55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55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55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5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5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我院是一所集基本医疗、预防保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于一体的乡镇卫生院。我单位现执行的是财会〔2017〕25号颁布于2019年1月1日实施的《政府会计制度》，单位预算级次为一级，预算管理级次为县级，单位基本性质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我院是一间集医疗、预防和保健于一体的乡镇卫生院，

（二）2023年主要工作及完成情况：2023年我院根据县委、县政府安排部署，在县卫健局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大力提升医疗服务质量，切实提高群众就医满意度，较好地完成了2023年医疗服务目标；务求实效的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切实有效地利用智慧云公共卫生服务车，完成辖区居民健康体检工作，完成了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年初工作目标；同时进行规范化管理，加强了制度建设，建立健全各种管理制度，同时加强医院环境建设，改善医院办公环境，更换了单位宣传栏，更新单位部分老旧办公用品，基本实现了管理制度规范环境整洁优美、医德、医风良好，视觉标识统一规范等建设内容，创造更加优质的服务，营造更加舒适的就医环境，更加方便群众，让更多的病人到我院就医。

二、机构设置

我院下辖渠县第四人民医院、渠县定远镇卫生院、渠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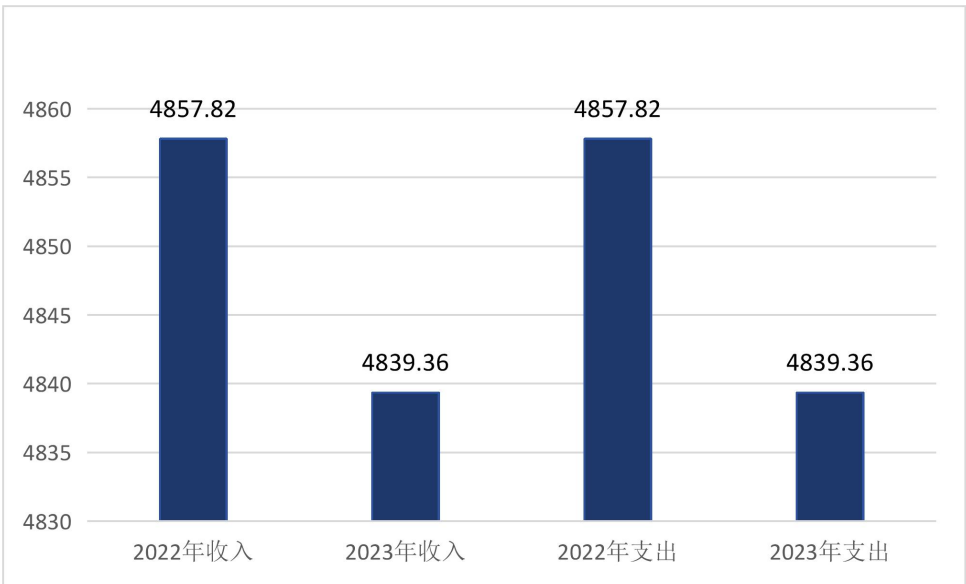
鲜渡镇卫生院、渠县中滩镇卫生院四个分院。我院下属二级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总收入 4839.36 万元，支出总计 4839.36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入减少了 18.46 万元，下降了 0.38%，支出减少了 18.46 万元，下降了 0.38%。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3 年全面落实集中采购药品制度，药品收入较去年下降，总收入减少；由于药品收入减少，导致 2023 年度药品支出和运行成本支出减少，总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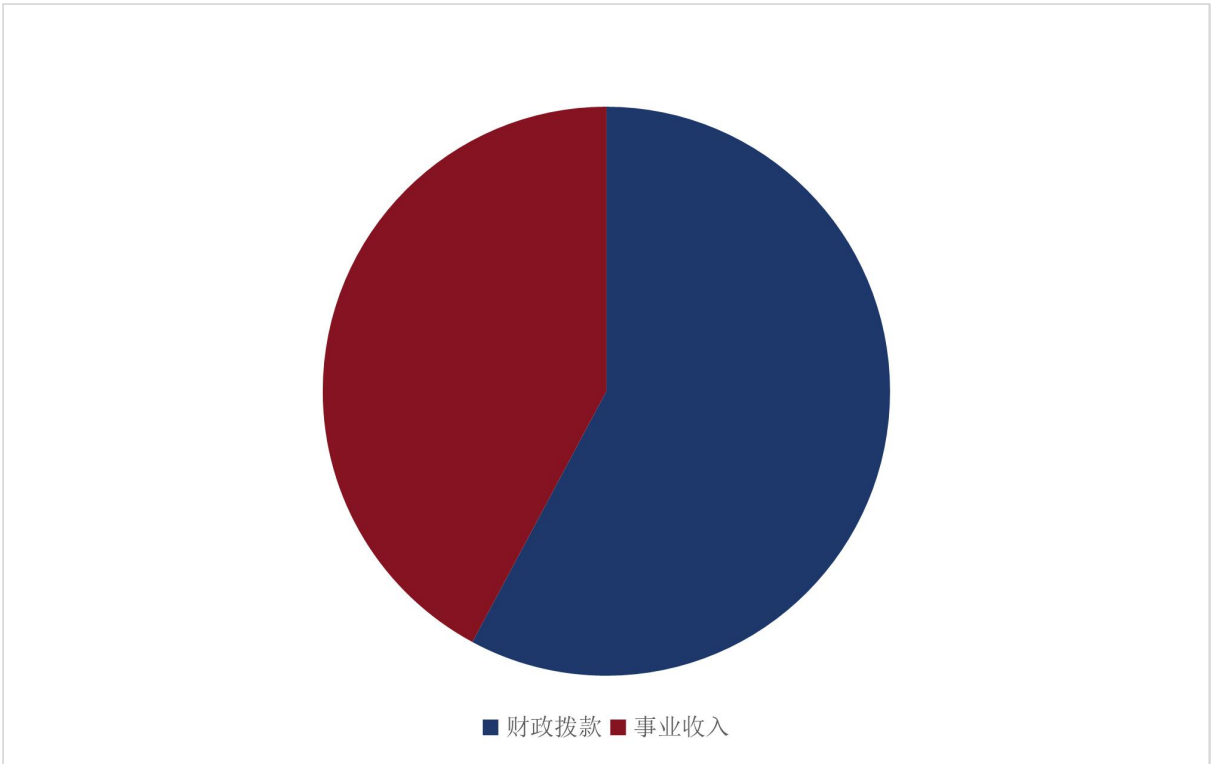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如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年收入合计 4839.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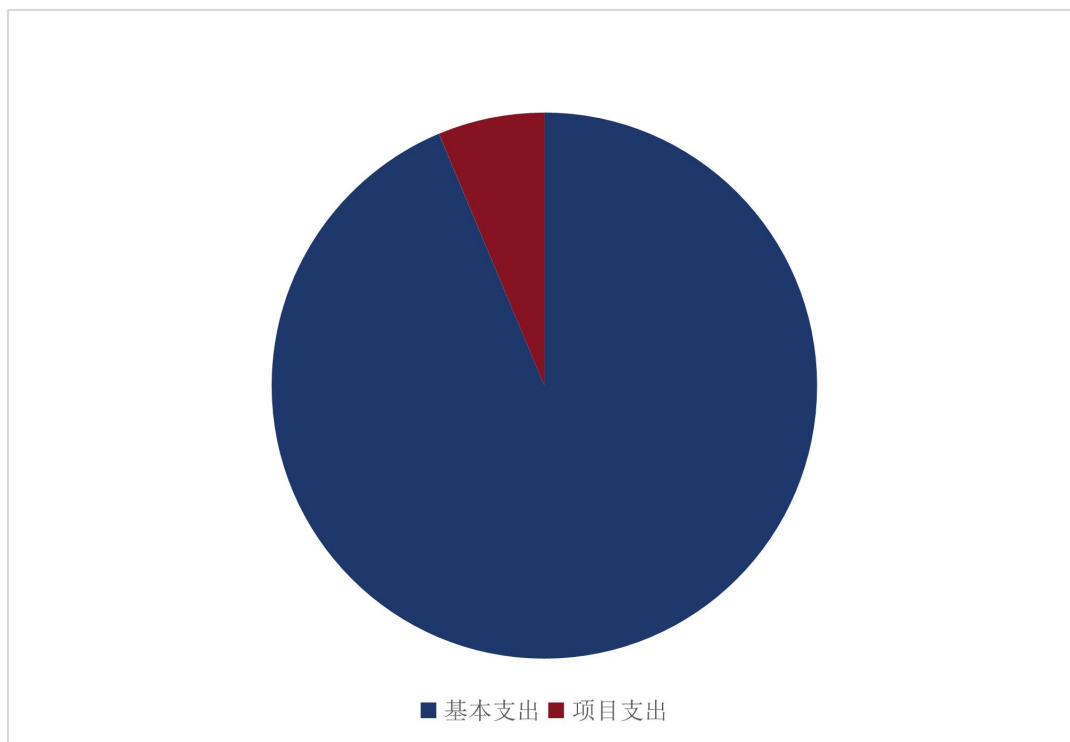
算财政拨款收入 2798.57 万元，占 57.8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2040.79 万元，占 42.17%；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收入决算情况如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年支出合计 4839.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33.56 万元，占 93.68%；项目支出 305.8 万元，占 6.3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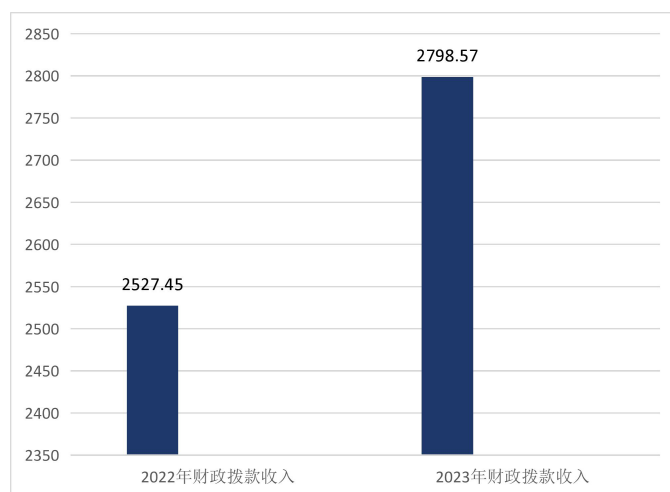
支出决算情况如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入 2798.57 万元，支出总计 2798.57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271.12 万元，增长 10.73%。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3 年人员经费增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投入增加和新增了疫情防控专项补助经费。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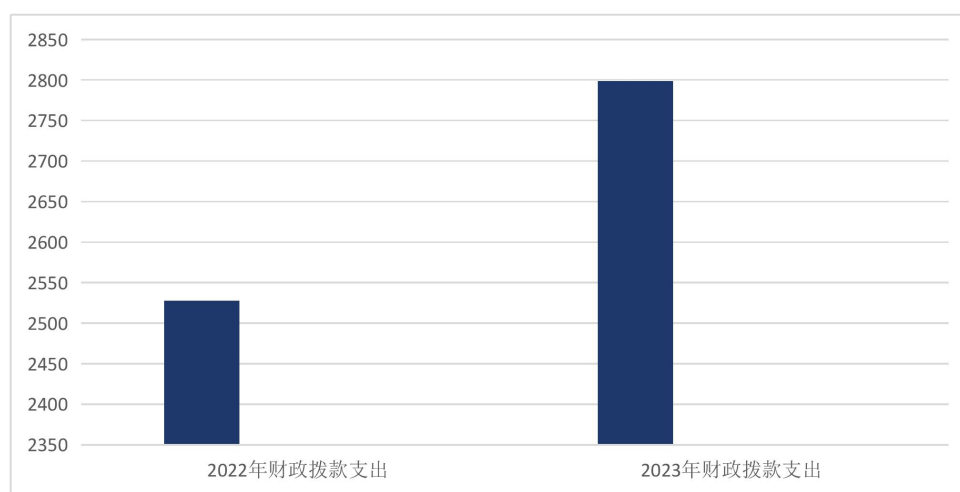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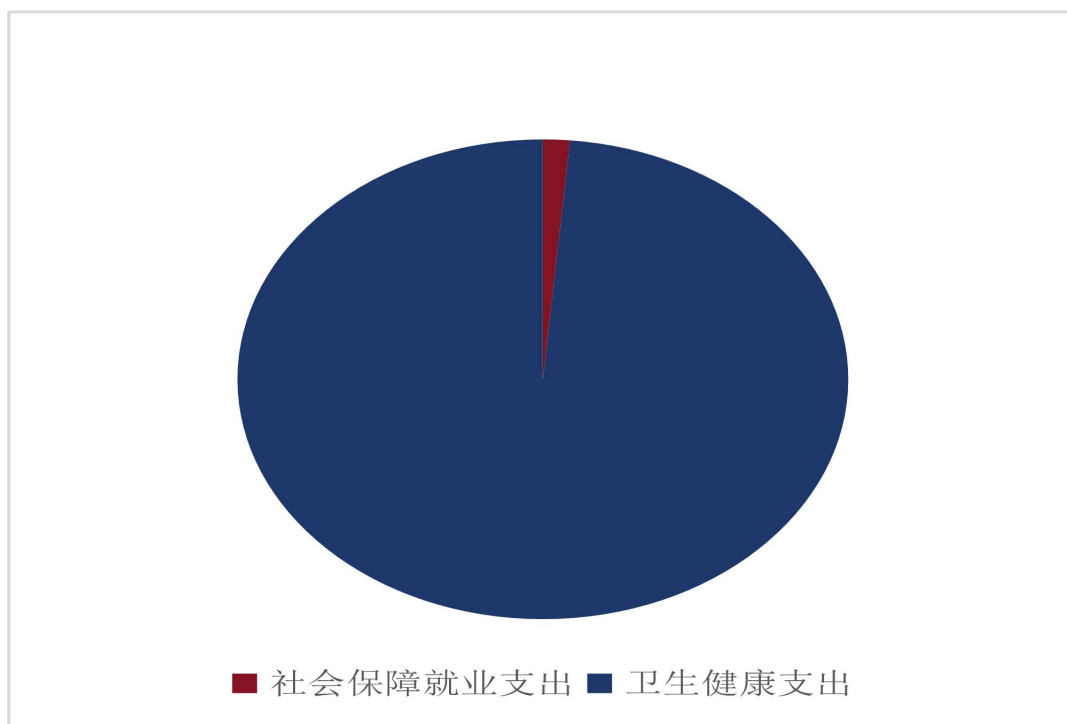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98.5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7.83%。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271.12 万元，增长 10.73%。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3 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投入增加和新增了疫情防控专项补助支出经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如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98.5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支出（类）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9.68 万元，占 1.42%；卫生健康支出 2758.88 万元，占 98.58%；住房保障支出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如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2798.5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 教育（类）：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3. 科学技术（类）：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5. 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05（款）05（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6. 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05（款）02（项）：支出决算为 16.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08（款）01（项）：支出决算为 23.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01（款）99（项）：支出决

算为 0 万元。

9.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03（款）02（项）：支出决算为 1969.3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03（款）99（项）：支出决算为 151.3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04（款）08（项）：支出决算为 589.3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04（款）09（项）：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04（款）10（项）：支出决算为 33.8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住房保障支出 221（类）02（款）01（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92.7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296.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 196.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

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22 年决算持平，没有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持平，没有变化。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8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8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 2022 年持平，没有变化。

4.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

5.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持平，没有变化。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渠县第四人民医院共有车辆 8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特殊专用技术用车 8 辆、其他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3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3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本单位按要求对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补助、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重大传染病防治和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 7 个特定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形成渠县第四人民医院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渠县第四人民医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渠县第四人民医院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渠县第四人民医院重大传染病防治中央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渠县第四人民医院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2 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绩效自评得分 98.2 分，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重大传染病防治中央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

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本单位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89.39 万元，执行数为 589.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 本单位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65.73 万元，执行数为 65.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 本单位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基本药物补助制度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80.58 万元，执行数为 80.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本单位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基本药物补助制度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5) 本单位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重大传染病防治中央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重大传染病防治中央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6) 本单位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3.88 万元，执行数为 33.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补助制度项目、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重大传染病防治中央补助项目、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

附件 1《渠县第四人民医院部门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2《渠县第四人民医院 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3《渠县第四人民医院 2023 年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4《渠县第四人民医院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5《渠县第四人民医院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6《渠县第四人民医院重大传染病防治中央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7《渠县第四人民医院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

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指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1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1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基本公共服务（项）：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1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重大公共服务专项（项）：指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的支出。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7、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8、“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

外宾接待）支出。

19、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附件

附件 1

渠县第四人民医院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渠县第四人民医院是负责本单位及片区分院的医疗业务工作及基本医疗服务工作，下设渠县第四人民医院、鲜渡分院、定远分院、中滩分院。所属事业单位 1 个，为财政拨款预算单位。

（二）机构职能。渠县第四人民医院是一所集基本医疗服务、基本公共服务和处理辖区突发其他公共卫生事件于一体的综合乡镇卫生院，主要负责辖区基本医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村卫生室业务指导和处理辖区突发其他公共卫生事

件工作。

（三）人员概况。截至 2023 年末，渠县第四人民医院及其下属单位编制总数 201 人，全为事业编制。2023 年年末实有在编人员 182 人，退休人员 85 人（已转由社保局发放退休金）。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3 年渠县第四人民医院预算收入合计 27985673.23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985673.23 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元，占 0%；事业收入 0 元，占 0%；经营收入 0 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元，占 0%；其他收入 0 元，占 0%。

（二）部门财政支出情况。

2023 年预算支出 27985673.23 元。其中：基本支出 24927673.23 元，占 89%；项目支出 3058000 元，占 11%；上缴上级支出 0 元，占 0%；经营支出 0 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元，占 0%。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3 年，实际收入金额为 27985673.23 元，实际支出金额为 27985673.23 元，年末结转结余 0 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整体绩效分析。

1.履职效能。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选定了门诊诊疗数量、出院人数、业务总收入、患者满意度共4个核心职能目标，其中，门诊诊疗数量绩效指标值80000人次，实际完成指标值81356人次；出院人数绩效指标值10500人，实际完成指标值9561人；业务总收入绩效指标值1625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2037.31万元；患者满意度绩效指标值95%，实际完成指标值95.5%，均已达到预期目标。该项分值总分15分，自评得分14.1分。

2.预算管理。

（1）预算编制质量。2023年，我单位严格按照要求编制年初部门预算，年初预算编制科学、准确。该项分值总分8分，自评得分8分。

（2）单位收入统筹。部门收入全年执行数2798.56万元，部门自有收入年初预算数2762.74万元，该项分值总分4分，自评得分4分。

（3）支出执行进度。部门1至6月支出1290.2万元、1至10月预算执行1928.39万元，分别占预算的46.7%、69.8%，该项分值总分6分，自评得分3.54分。

（4）预算年终结余：2023年财政预算拨款收入2798.56万元，财政支出决算数为2798.56万元，完成预算数的100%，部门整体年终预算结余为0，该项分值总分2分，自评得分2分。

（5）严控一般性支出。2023年，我单位严控“三公”经费、会议、培训、差旅、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新费，无办节办展、课题经费支出。该项分值总分 5 分，自评得分 5 分。

3.财务管理。

（1）财务管理制度。在制度建设方面：建立了涵盖“预算业务”“收支业务”“政府采购业务”“资产管理”“建设项目”“合同”六大经济业务领域的内控制度，并结合实际或中央、省、市有关管理规定及时更新。该项分值总分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2）财务岗位设置。

我单位按照“分事分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等要求落实不相容岗位分离和定期轮岗等内部权利制衡基本举措，建立了重大事项议事决策机制，且建立有策权、管理权、执行权和监督权“四权分离”的制度。该项分值总分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3）资金使用：我单位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不存在超预算、无预算安排、虚列支出、超范围超标准使用经费、违规使用“三公”经费、滥发津补贴、报销不合规等情况。该项分值总分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4.资产管理。

（1）人均资产变化率渠县第四人民医院当年人均占有资产 127892 元，上年人均占有资产 155967 元，人均资产变化率为-18%。该项分值总分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2）资产利用率：无闲置资产，资产利用率 100%。该项分值总分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3) 资产盘活率：无需盘活资产。该项分值总分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5.采购管理。

(1)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严格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管理办法，按时完成贫困地区农副产品预留采购份额。该项分值总分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2) 采购执行率：我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事项和方式、程序合规，不存在拆分项目预算规避政府采购或公开招标况，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部门政府采购项目资金支付比例 100%。该项分值总分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二) 部门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10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2798.56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1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33.88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33.88%，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1.项目决策。

(1) 决策程序：部门预算项目按规定履行评估论证、申报程序。该项分值总分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2) 目标设置：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的资金量匹配情况，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

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该项分值总分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3)项目入库：部门预算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入库。该项分值总分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2.项目执行。

(1)执行同向：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列支内容是否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相符。该项分值总分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2)项目调整：项目无调整，故未采取对应调整措施。该项分值总分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3)执行结果：部门预算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达到预期目的。该项分值总分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3.目标实现。

(1)目标完成：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完成情况良好。该项分值总分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2)目标偏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无偏离。该项分值总分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3)实现效果：全面完成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效益指标。该项分值总分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部门 2023 年度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部门 2023 年度不涉及。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1）结果整改。渠县财政局在 2023 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审查、绩效监控和重点绩效评价中，未对我单位提出整改意见。

（2）应用反馈。我单位未收到整改意见，因此也不涉及反馈结果应用报告。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的绩效指标和评分标准，我单位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92 分。

（二）存在问题。通过对 2023 年支出总体情况分析和自查，未发现我单位项目有跨年度实施，导致费用需跨年度结算的现象。

（三）改进建议。在接下来的工作中，我信将做好项目事前评估，优化项目绩效编制，更科学的细化项目绩效目标，比如业务收入绩效指标值与实际完成指标值相差较大，来年要加强分析，认真研判，进行及时纠正整改，尽量减少偏差，做到有计划、有步骤、全面有效的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

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渠县第四人民医院	
年度部门整体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支出预算	2798.56		2798.56		0			
年度总体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工资福利支出		职工工资、社保及福利					
	基本医疗		提供基本医疗服务、开展农村常见病、多发病及疑难杂症的诊治、护理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医院运转及药品材料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遗属人员生活补助等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院人数	≥	10500	人次	5	9561
			基本公共卫生各项工作完成率	≥	98	%	5	98
			门诊诊疗数量	≥	80000	人次	5	81356
			药品零差价销售率	=	100	%	5	100
			业务知识培训活动	≥	10	次	5	12
			中医适宜技术项目完成率	=	100	%	5	100
		质量指标	业务知识培训合格率	≥	100	%	5	100
		时效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及时性	=	100	%	5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业务总收入	≥	1625	万元	5	2037.31
		社会效益指标	传染病发生率	=	0	%	5	0
			群众知晓率	≥	95	%	5	95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辖区内居民身体	定性	优良中低差		5	良
		医疗废水规范处置率	=	100	%	5	100
	可持续发展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定性	优良中低差		5	良
		信息共享及时性	定性	优良中低差		5	良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疗卫生服务质量	定性	优良中低差		5	良
		患者满意度	≥	95	%	5	95.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看病贵问题	定性	优良中低差		5	良
		人员经费	=	9788517.86	元	5	1314.84
	经济成本指标	日常公用经费	=	1776000	元	5	0

附件 2

渠县第四人民医院
2023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渠县财政局以渠财社

〔2023〕09号、渠财社〔2023〕14号分别下达年初预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4.45万元、387.871万元，以渠财社〔2023〕107号追加197.0717万元，共计589.3927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该项目的实施目标：1、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服务；2、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检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检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项目预算安排系根据辖区服务人口数按县级有关规定进行分配。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年初对该项目绩效目标值设定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数 ≥ 70522 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覆盖率 $\geq 80\%$ ，基本公卫服务完成时限于2023年底前，城乡居民公共卫生服务差距不断缩小，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不断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不断提高。年度终末，对该项目各项指标进行了对照检查和绩效自评，自评得分98.2分。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以了解基本公共卫生工作服务工作开展情况，重点掌握基本公卫服务人数、覆盖率、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服务指标，同时了解基本公共卫生资金拨付、使用情况，开支范围是否合规，资金使用达

到预期目标。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此次自评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了综合评价和判断，该项目资金使用金额 589.39 万元，主要使用对象为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员，开支范围为人员工资福利待遇、各种宣传资料、卫生材料及办公、水、电、差旅、车辆运行维护等公用经费，该项目资金发放及时、准确无误。在渠县卫生健康局对 2023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绩效考评中综合得分 77.95 分，位居片区医院第 3 名，并获得了奖励。

（三）评价选点。选择查阅健康档案、健康教育资料图片、抽查预防接种、慢病管理、两病管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 14 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综合评价。

（四）评价方法。由渠县卫生健康局采取现场查阅资料、入户走访群众、电话询问等方式对 14 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逐一进行考核评价。

（五）评价组织。片区公共卫生科经常深入乡镇开展自查，每季度和年终由卫生健康局组织全县专业公共卫生人员进行考核。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卫生

事业发展相匹配。此项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项目管理。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项目按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此项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项目实施。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及时，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此项分值 9 分，自评得分 8 分。

4.项目结果。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项目在计划时间内完成。此项分值 9 分，自评得分 9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支持对象包括产业发展、民生保障、基础设施、行政运转等方面。

民生保障。项目资金分配均衡公平，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和支持对象范围，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及时按标准兑现，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达 93%。此项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数达到国家、省、县规定的服务对象比例标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覆盖率达到国

家、省、县规定的服务覆盖率要求。此项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6 分。

四、评价结论

通过项目的实施，增强了群众的自我健康意识，对群众的防范薄弱环节进行了干预，对疾病的预防以及早发现早治疗起到了很大作用，同时对从事有害工种的职业人员做到了最大限度地保护，使群众体贴到了党和政府的关心和温暖，群众满意度进一步提升，达到了预期目的。按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 99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量大面宽，个别群众不理解不支持，工作推进时常遇到困难。

六、改进建议

要进一步加强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宣传，提高群众对公卫工作的认知度。

附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预算单位	渠县第四人民医院
项目类型	民生支出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国办法【2018】67号文件、四川省川财社【2010】31号文件《关于完善政府卫生投入政策的意见》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渠财社[2023]09号、渠财社[2023]14号、渠财社[2023]107号					
	使用范围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申报（补助）条件		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医疗卫生机构					
	项目起止年限		2023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89.3927					
		其中:财政拨款	589.3927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服务。2、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检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检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数	≥	70522	人	20	64175
		质量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覆盖率	≥	90	%	20	91
		时效指标	基本公卫服务完成时限	定性	2023年底前		10	2023年12月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服务差距	定性	不断缩小		10	不断缩小
		可持续发展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定性	不断提高		10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定性	不断提高		10	提高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	3878710	元	10	5893927

附件 3

渠县第四人民医院 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渠县财政局以渠财社〔2023〕004号、渠财社〔2023〕084号下达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共65.7283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该项目的实施目标为：1、保障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2、对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进一步提升；4、紧密型医共体等基层卫生综合改革在县域内稳步推进；5、对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按照基本药物补助2476元/村+2.5元/服务人口元，村卫生室定额补助7000元/村测算。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年初对该项目绩效目标值设定为：享受基本药物制度经费补助卫生室占比100%、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开展评价机构数比例≥95%、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达到基本

标准及以上比例 $\geq 6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资金到位率 100%、患者购药费用持续降低，国家基本药物在基层可持续实施，群众看病贵现象从根本上得到解决，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政府满意度 $\geq 90\%$ ，年末对该项目各项指标进行了对照检查和绩效自评，自评得分 100 分。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以了解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项目工作开展情况，重点掌握基本药物补助资金拨付、使用情况，开支范围是否合规，药品零差价销售是否真正落到实处，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此次自评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了综合评价和判断，该项目资金使用金额 65.7283 万元，主要使用对象为村卫生室取消药品加成后对人员工资福利待遇适当补助，该项目资金拨付及时、使用范围准确无误，同时大大减轻了群众就医用药负担，深得医患好评。

（三）评价选点。以药品的购销环节、资金的拨付与使用方面着手。

（四）评价方法。绩效考核小组从西药、中成药、卫生材料、疫苗等药品的购进与销售环节进行查询，以资金的拨付与使用范围、走访群众的满意度等进行综合评价。

（五）评价组织。该项目由片区党、政主要领导牵头，严格按照预算指标，对确定的绩效指标值逐一对照考评。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卫生事业发展相匹配。此项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项目按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此项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及时，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此项分值 9 分，自评得分 9 分。

4. 项目结果。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项目在计划时间内完成。此项分值 9 分，自评得分 9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支持对象为民生保障方面。该项目资金分配均衡公平，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和支持对象范围，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及时按标准兑现，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达 90%以上。此项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政府办

村卫生室占比 100%，村卫生室服务水平与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此项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6 分。

四、评价结论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项目收支符合财务管理制度，通过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取消了药品差价，群众看病贵问题得到了遏制，群众满意度得到了提升。严格执行项目有关制度规定，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财政资金得到有效利用，达到了预期的目标。按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村卫生室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村卫生室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预算单位		渠县第四人民医院			
项目类型		民生支出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川财社【2023】153 号文件《关于下达基本药物制度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 项目法	£据实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渠财社[2023]004 号、渠财社[2023]084			

		使用范围			取消药品加成的村卫生室			
		申报（补助）条件			取消药品加成的村卫生室按村站个数、辖区服务人口测算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5.7283				
		其中：财政拨款		65.7283				
		其他资金		0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基本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							
	目标 2：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目标 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进一步提升。							
	目标 4：紧密型医共体等基层卫生综合改革在县域内稳步推进。							
	目标 5：对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占比	=	100	%	10	100
		质量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开展评价机构数比例	≥	95	%	10	95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达到基本标准及以上比例	≥	60	%	10	60
		时效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收入	定性	保持稳定		10	持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实施	定性	中长期		10	中长期
			落实居民基本医疗有保障	定性	中长期		10	中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满意度	≥	80	%	10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资金	=	505305	元	10	657283

附件 4

渠县第四人民医院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资金绩效评价 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渠县财政局以渠财社〔2023〕12号、渠财社〔2023〕106号下达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共80.5784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该项目的实施目标为：保障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按照服务人口70522人，每人11.42元测算。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年初对该项目绩效目标值设定为：享受基本药物经费补助个数、使用国家基本药物达标率、对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考核数、降低患者购药费用、国家基本药物在制度在基层实施、落实居民基本医疗有保障、项

目单位满意度、患者满意度，对该项目各项指标进行了对照检查和绩效自评，自评得分 100 分。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以了解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项目工作开展情况，重点掌握基本药物补助资金拨付、使用情况，开支范围是否合规，药品零差价销售是否真正落到实处，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此次自评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了综合评价和判断，该项目资金使用金额 80.5784 万元，主要使用对象为乡（镇）卫生院取消药品加成后对人员工资福利待遇适当补助，该项目资金拨付及时、使用范围准确无误，同时大大减轻了群众就医用药负担，深得医患好评。

（三）评价选点。以药品的购销环节、资金的拨付与使用方面着手。

（四）评价方法。绩效考核小组从西药、中成药、卫生材料、疫苗等药品的购进与销售环节进行查询，以资金的拨付与使用范围、走访群众的满意度等进行综合评价。

（五）评价组织。该项目由片区党、政主要领导牵头，严格按照预算指标，对确定的绩效指标值逐一对照考评。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

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卫生事业发展相匹配。此项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项目管理。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项目按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此项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项目实施。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及时，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此项分值 9 分，自评得分 9 分。

4.项目结果。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项目在计划时间内完成。此项分值 9 分，自评得分 9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本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为民生保障方面。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资金分配均衡公平，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和支持对象范围，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及时按标准兑现，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达 90%以上。此项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占比 100%，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水平与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此项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6 分。

四、评价结论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项目收支符合财务管理制度，通过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取消了药品差价，群众看病贵问题得到了遏制，群众满意度得到了提升。严格执行项目有关制度规定，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财政资金得到有效利用，达到了预期的目标。按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预算单位		渠县第四人民医院			
项目类型		民生支出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川财社【2023】153 号文件《关于下达基本药物制度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渠财社[2023]12 号、渠财社[2023]106 号			
	使用范围	取消药品加成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申报（补助）条件	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辖区服务人口，每人 11 元测算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0.5784				
		其中:财政拨款		80.5784				
		其他资金		0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保障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基本药物制度经费补助个数	=	1	个	20	1
		质量指标	使用国家基本药物达标率	=	100	%	15	100
			对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考核数	=	1	个	15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患者购药费用	定性	持续降低		10	降低
		可持续发展指标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实施	定性	中长期		5	中长期
			落实居民基本医疗有保障	定性	中长期		5	中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单位满意度	≥	90	%	5	95
			患者满意度	≥	80	%	5	9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	775742	元	10	805784

附件 5

渠县第四人民医院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 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渠县财政局以渠财社〔2022〕23号下达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共5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该项目的实施目标为：保障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按照实施单位，每单位5万元测算。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年初对该项目绩效目标值设定为：享受基本药物经费补助个数、使用国家基本药物达标率、对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考核数、降低患者购药费用、国家基本药物在制度在基层实施、落实居民基本医疗有保障、项目单位满意度、患者满意度，对该项目各项指标进行了对照检查和绩效自评，自评得分100分。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以了解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项目工作开展情况，重点掌握基本药物补助资金拨付、使用情况，开支范围是否合规，药品零差价销售是否真正落到实处，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此次自评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了综合评价和判断，该项目资金使用金额5万元，主要使用对象为乡（镇）卫生院取消药品加成后对人员工资福利待遇适当补

助，该项目资金拨付及时、使用范围准确无误，同时大大减轻了群众就医用药负担，深得医患好评。

（三）评价选点。以药品的购销环节、资金的拨付与使用方面着手。

（四）评价方法。绩效考核小组从西药、中成药、卫生材料、疫苗等药品的购进与销售环节进行查询，以资金的拨付与使用范围、走访群众的满意度等进行综合评价。

（五）评价组织。该项目由片区党、政主要领导牵头，严格按照预算指标，对确定的绩效指标值逐一对照考评。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卫生事业发展相匹配。此项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项目按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此项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及时，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此项分值 9 分，自评得分 9 分。

4. 项目结果。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项目在计划时间内完成。此项分值 9 分，自评得分 9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本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为民生保障方面。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资金分配均衡公平，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和支持对象范围，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及时按标准兑现，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达 90%以上。此项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占比 100%，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水平与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此项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6 分。

四、评价结论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项目收支符合财务管理制度，通过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取消了药品差价，群众看病贵问题得到了遏制，群众满意度得到了提升。严格执行项目有关制度规定，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财政资金得到有效利用，达到了预期的目标。按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2022 年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预算单位			渠县第四人民医院					
项目类型			民生支出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川财社【2023】153 号文件《关于下达基本药物制度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渠财社〔2022〕23 号					
	使用范围		取消药品加成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申报（补助）条件		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个数测算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				
		其中：财政拨款		5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保障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基本药物制度经费补助个数	=	1	个	20	1
		质量指标	使用国家基本药物达标率	=	100	%	15	100
			对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考核数	=	1	个	15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患者购药费用	定性	持续降低		10	降低
		可持续发展指标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实施	定性	中长期		5	中长期
			落实居民基本医疗有保障	定性	中长期		5	中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单位满意度	≥	90	%	5	95
			患者满意度	≥	80	%	5	9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	50000	元	10	50000

附件 6

渠县第四人民医院 重大传染病防治中央补助资金预算项目绩效 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渠县财政局以渠财社〔2023〕15号下达重大传染病防治中央补助资金共15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该项目的实施目标为广泛动员，充分宣传，进一步提高全区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提高儿童健康水平，继续为0-6岁适龄儿童常规接种。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按照辖区服务人口测算 15 万元/年。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年初对该项目绩效目标值设定为：国家免疫规划任务完成率 100%，适龄儿童接国家免疫规划接种率 $\geq 90\%$ ，国家免疫计划在基层可持续实施，0-6 岁儿童接种健康水平明显提升，接种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年末对该项目各项指标进行了对照检查和绩效自评，自评得分 100 分。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以了解实施国家重大传染病防治中央补助资金项目工作开展情况，重点掌握免疫规划补助资金拨付、使用情况，开支范围是否合规，免疫规划是否真正落到实处，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此次自评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了综合评价和判断，该项目资金使用金额 15 万元，主要用于对 0-6 岁儿童免疫规划补助，该项目资金拨付及时、使用范围准确无误，同时儿童免疫接种率，提升了基层免疫规划的服务质量，深得老百姓好评。

（三）评价选点。以儿童接种率、资金的拨付与使用方面着手。

（四）评价方法。绩效考核小组从免疫接种率的对比，接种对象的满意度，及辖区儿童的健康水平等环节进行分析，以资金的拨付与使用范围、走访群众的满意度等进行综

合评价。

（五）评价组织。该项目由片区党、政主要领导牵头，严格按照预算指标，对确定的绩效指标值逐一对照考评。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卫生事业发展相匹配。此项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项目管理。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项目按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此项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项目实施。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及时，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此项分值 9 分，自评得分 9 分。

4.项目结果。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项目在计划时间内完成。此项分值 9 分，自评得分 9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支持对象为民生保障方面。该项目资金分配均衡公平，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和支持对象范围，资金实际补贴

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及时按标准兑现，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达 80%以上。此项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实施 0-6 儿童常规接种率及健康进一步提高，儿童服务水平与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此项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6 分。

四、评价结论

实施重大传染病防治中央补助资金项目收支符合财务管理制度，通过免疫规划的实施，儿童常规接种率及健康进一步提高，儿童服务水平与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群众满意度得到了提升。严格执行项目有关制度规定，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财政资金得到有效利用，达到了预期的目标。按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重大传染病防治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治项目
预算单位	渠县第四人民医院

项目类型				保障民生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财社[2023]015 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 项目法	●据实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川财社〔2022〕156 号文件，给予扩大国家免疫规划相应补助				
	使用范围			扩大国家免疫规划				
	申报（补助）条件			按照工作量平等分配资金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该项目由片区党、政主要领导牵头，组成项目资金管理领导小组，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及县财政的相关要求编报资金计划，按照批复资金计划，根据考核结果，落实资金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0-6 岁儿童接种人数	≥	1500	人	10	1450
			国家免疫规划任务完成率	=	100	%	10	100
		质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接种率	≥	90	%	10	90
		时效指标	0-6 岁儿童接种完成时限	定性	2023 年底		10	2023 年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0-6 岁儿童整体健康水平	定性	明显提升		10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种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9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补助资金	=	150000	元	20	150000

附件 7

渠县第四人民医院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 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川卫发〔2023〕1号文件，给予疫情防控和救治人的人员给予一次性绩效工资奖励补助 33.88 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对参加疫情防控和救治人的人员给予一次性绩效工资奖励补助，认可疫情防控中医务人员工作，对保障卫生队伍稳定和健康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按照参与疫情防控的医务人员 200 元/人、天测算。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项目绩效指标值为相关人员发放覆盖率 100%，足额保障率 100%，项目自评 100 分。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加强绩效考核，更有效地促进各项工作任务如期完成，调动工作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通过项目绩效自评，以了解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资金拨付、使用情况，开支范围是否合规，资金使用达到预期目标。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此次自评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了综合评价和判断，该项目资金使用金额 33.88 万元，发放给参与

疫情防控和救治人员的人员作为一次性工作补贴。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选点为参与疫情防控工作人员出勤签到册及资金拨付发放情况。

（四）评价方法。该项目由绩效评价领导小组人员采取单位自评法、走访调查职工及村卫生室人员的方法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评价小组人员由党政主要领导、工会、财务及职工代表构成，对确定的绩效指标值逐一对照考评。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卫生事业发展相匹配。此项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项目按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此项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及时，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此项分值 9 分，自评得分 9 分。

4. 项目结果。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项目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支持对象为民生保障，专用于在疫情期间参与防控和医疗救治的医务人员工作补贴，该项目资金分配均衡公平，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和支持对象范围，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及时按标准兑现，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达 100%。此项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该资金发放及时，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医务人员在疫情期间参加抗疫所付出和辛勤劳动的肯定，大大提高了参加抗疫医护人员的积极性。此项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6 分。

四、评价结论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项目收支符合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项目有关制度规定，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财政资金得到有效利用，充分调动了疫情防控与医疗救治人员的积极性，达到了预期的目标。按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自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					
预算单位			渠县第四人民医院					
项目类型			民生支出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财社[2023]041 号、渠财社[2023]108 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 项目法		£据实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川卫发[2023]1 号文件，给予疫情防控和救治人员的人员给予一次性绩效工资奖励补助					
	使用范围		疫情期间参与防控及医疗救治的医务人员					
	申报（补助）条件		按照参与疫情防控的医务人员 200 元/人、天测算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3.88				
		其中：财政拨款		33.88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该项目由片区党、政主要领导牵头，组成项目资金管理领导小组，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及县财政的相关要求编报资金计划，按照疫情防控期间参与防控及医疗救治人员出勤天数落实资金使用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领取工作补贴人数	=	119	人	20	119
		质量指标	临时工作补贴发放准确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对医务人员关怀	定性	明显提升		20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geq$	95	%	10	96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临时工作补贴发放金额	=	298159	元	20	338779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